

证券代码：835281

证券简称：翰林汇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翰林汇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召集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大会设置会场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股东可通过现场投票予以表决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1月14日上午10:00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5281	翰林汇	2024年11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22号实创大厦东区四层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廖骞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廖骞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议案具体内容详见《董事换

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31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吴岚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吴岚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议案具体内容详见《董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31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净春梅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净春梅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议案具体内容详见《董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31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提名杨连起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杨连起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议案具体内容详见《董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31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提名贺显武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贺显武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议案具体内容详见《董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31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》

公司原聘任年度审计机构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根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结合市场信息，并为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规范化需要，公司现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作为公司 2024 年财务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会计报表审计、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。聘请期限为一年，服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参考公司实际情况、市场平均水平等因素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。具体详见公司公告《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32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。

2.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，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

(加盖法人股东公章)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；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（加盖法人股东公章）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、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（加盖法人股东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11月14日9:00至10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22号实创大厦东区四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吴疆 电话：010-62978866 传真：010-62978866-205 电子邮箱：highly@tcl.com 通讯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22号实创大厦东区四层

(二) 会议费用：股东(或代理人)与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
- 2、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翰林汇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29日